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杰股份	股票代码	0029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璨	张王均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10号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10号	
电话	0756-6255818	0756-6255818	
电子信箱	zhengquan@zhbojay.com	zhengquan@zhbojay.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2,121,752.57	525,337,316.54	-1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36,134.29	82,581,238.92	-8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97,427.89	68,984,780.42	-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0,187.18	44,067,865.15	-101.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6	-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6	-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5.09%	-4.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65,375,829.23	2,600,542,752.50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3,787,816.43	1,703,742,283.09	0.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兆春	境内自然人	23.25%	32,400,000.00	24,300,000.00		
付林	境内自然人	17.43%	24,300,000.00	18,225,000.00		
成君	境内自然人	11.62%	16,200,000.00	12,150,000.00		
陈均	境内自然人	5.81%	8,100,000.00	6,075,000.00		
曾宪之	境内自然人	3.23%	4,500,000.00	3,375,000.00		
王凯	境内自然人	3.23%	4,500,000.00	4,500,000.00		
浙江麓州利佰嘉慧企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4,097,499.00	0.00		
珠海横琴博航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2,945,600.00	0.00		
珠海横琴博展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207,800.00	0.00		
珠海横琴博望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2,059,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兆春、付林、成君三人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2、王兆春为博航投资、博望投资、博展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博航投资、博望投资、博展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数402.16万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博杰转债	127051	2021年11月17日	2027年11月16日	52,586.9	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6%、第五年2.5%、第六年3.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4.44%	32.89%
流动比率	4.68	5.35
速动比率	3.92	4.4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09	8.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49.74	6,898.48
EBITDA全部债务比	5.24	25.73
利息保障倍数	0.6	7.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71.87	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8月23日发出变更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1号厂房1楼董办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陈均先生、独立董事宋小宁先生、黄宝山先生和杨永兴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组织能力,实现集团的持续发展和突破,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运营模式及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1号厂房1楼董办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成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0〕69号)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36.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4.60元,共计募集资金60,088.78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308.8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4,779.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34.0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245.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245.9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7,772.37
	利息收入净额	B2	2,052.4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399.42
	利息收入净额	C2	229.5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1,171.7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282.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3,356.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356.11
差异		G=E-F	0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深证上〔2021〕1254号)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6.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2,600.00万元,期限6年。 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52,600.00万元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截至2021年11月23日止,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6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75.00万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人民币51,625.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另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99.7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425.2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3-67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1,425.2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1,854.25
	利息收入净额	B2	738.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152.41
	利息收入净额	C2	460.3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4,006.6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98.8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8,617.4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8,617.48
差异		G=E-F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四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95508802078502008828	489.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路支行	631628453	1,183.3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3101040033945	9.6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44050164653700000778	16.93	
合计	--	1,699.11	

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13,356.11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1,699.11万元差异11,657万元,系本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等所致。报告期内,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9.5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82万元。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型	购买日	产品名称	截止2023/6/30余额	年化收益率	终止日	受托机构名称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3/31	"广银创富"G款2023年第4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光伏ETF看涨阶梯式)(机构版)	2,000	1.2%或3.2%或3.3%	2023/7/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	2023/4/17	"双利丰"存款	4,657	1.750%	2024/4/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6/16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款2023年第11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1.3%或3.05%或3.1%	2023/9/1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			11,657	--	--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3901360784	1,202.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755951593510666	5,412.6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3501360797	2.26	
合计	--	6,617.48	

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28,617.48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6,617.48万元差异22,000万元,系本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等所致。报告期内,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60.3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98.85万元。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类型	购买日	产品名称	截止2023/6/30余额	年化收益率	终止日	受托机构名称
存款	2023/5/11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10097期	2,000	3.550%	2024/7/30	中信银行珠海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3/5/1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96期	16,000	1.05%-2.65%-3.05%	2023/8/10	中信银行珠海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5/2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5000)	1,000	1.85%或2.8%	2023/8/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3/6/14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575期	3,000	1.05%-2.55%-2.95%	2023/7/13	中信银行珠海分行
合计			22,000	--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3月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738.1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11,657万元。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356.1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699.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11,657.00万元。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5,834.4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22,000万元。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8,617.48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6,617.48万元,理财产品余额22,000万元。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45.9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9.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171.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自动化测试设备建设项目	否	23,877.92	23,877.92	1,419.31	17,775.40	74.44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自动化组装设备建设项目	否	7,694.81	7,694.81	1,266.08	6,959.44	90.44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项目	否	8,673.17	8,673.17	714.03	4,437.06	51.16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运营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0	11,999.8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245.90	52,245.90	3,399.42	41,171.7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52,245.90	52,245.90	3,399.42	41,171.7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3 年6 月末公司的产业园尚未正式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3月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738.1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356.1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699.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11,657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356.1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699.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11,657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的投入金额实际到账金额为11,999.89万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与承诺金额12,000.00 万元差异0.11万元,主要系由银行扣减的开户费、账户管理费以及转账手续费导致。

附件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425.2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52.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006.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消费电子智能制造设备建设项目	否	28,425.29	28,425.29	1,658.70	7,079.72	24.91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半导体自动化检测设备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493.71	1,881.89	23.52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运营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0	15,045.05	100.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425.29	51,425.29	2,152.41	24,006.66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51,425.29	51,425.29	2,152.41	24,006.6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尚未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5,834.4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356.1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699.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11,657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356.11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699.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11,657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补充运营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主要系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导致。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该事项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进行了规范。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的企业,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